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10月19日分别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07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《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》;

二、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修订《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议案;

原《公司章程》5.2.9 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职务的,应指定一名董事代为履行职务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又未作指定的,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代为履行职务。

现在修订为5.2.9 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职务的,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代为履行职务。

三、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部机构设置和部门职能的议案;

因工作需要,经研究,决定对公司本部机构设置和部门职能作如下调整:

(一) 机构设置调整

- 1、撤销原经营管理部、成本控制部,成立新的经营管理部。
- 2、撤销策划发展部,成立策划设计部。
- 3、撤销工程技术部,成立世纪假日广场项目部。

(二) 部门职能调整

- 1、办公室在原有部门职能的基础上,增加法律事务职能。
- 2、经营管理部的工作职能包括原经营管理部、成本控制部所承担职能,并

新增项目前期调研与分析职能，不再承担法律事务职能。

3、策划设计部工作职能在原策划发展部的职能基础上，不再承担项目前期调研与分析、年度开发项目情况统计和开发项目前期的报批、报建手续职能。

4、营销及客户服务部在原有职能的基础上，增加年度开发项目情况统计职能。

5、世纪假日广场项目部工作职能在原工程技术部的职能基础上，增加开发项目前期的报批、报建手续职能。项目部人员编制以原工程技术部人员编制为基础，并以加强成本控制管理，完成世纪假日广场项目为目标，适当调整相关岗位人员编制。

除以上部门外，公司其他部门及职能保持不变，并履行原已承担或经本次调整后的职能。

四、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《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》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07-043 公告）。

议案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